



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
2025/26學年中一候補學位
申請須知

A. 申請同學需符合以下條件：

- (1) 學業成績和品行俱優
- (2) 小學五及六年級均獲以下成績和品行：

科目	成績	等級	品行
英文	A		A
中文	A		
數學	A		
常識	A		

B. 交表日期及時間

➤ **2025年7月8日(星期二) 上午9時至下午3時**親臨本校遞交申請表格及所需文件
(請勿在2025年7月8日(星期二)前遞交)

C. 須交回之文件（請依下列次序排列並用釘書機釘妥）：

- (1) 已填妥之「2025/26學年中一候補學位申請表」
- (2) 「入學註冊證」影印本
- (3) 小學五及六年級上、下學期之成績表影印本
- (4) 在申請表B及C項填寫之獎項證明文件(如獎狀)影印本

*****不需提交校方任何推薦信，亦請勿以郵遞方式遞交申請表。*****

D. 收生準則：

- (1) 學業表現
- (2) 操行
- (3) 課外活動、社會服務及其他方面之卓越表現
(包括各種如藝術、體育發展等學業以外之成就)
- (4) 面試表現(英語及粵語)

E. 本校將以電話個別通知獲選面試或錄取之同學，申請人無須向本校查詢申請情況，如2025年7月14日(星期一)或以前不獲通知，則當落選論**。**

F. 申請者所提供的資料，只作本校中一候補學位申請之用，選拔程序完成後，所有申請者的資料，將於一年內全部銷毀。